

# 臺北市大安區和安里 108 年度「里鄰建設服務經費」辦理成果季報表(第 2 季)

填表日期：108 年 6 月 25 日

填表人 里 長：\_\_\_\_\_

里幹事：\_\_\_\_\_

項次	案件來源	辦理項目及內容	使用金額	完成日期	效益說明	備 註
	(以	下 空	白)			

備註：1. 於年度終了後 5 日內里長應按經費實際支用情形填報區公所備查。

2. 本表應公告於里辦公處門首、里公布欄及里辦公處網站。